

证券代码：838801

证券简称：中彩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山东中彩环保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7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会在山东中彩环保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## 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津锋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82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.1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1 人，董事解长国、齐明、孙贵洲、原莉莉因个

人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王子豪、祝新佳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列席了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<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中出具了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保留意见。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负责审计的注册会计师就该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。董事会针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-42,211,702.71 元，未弥补亏损 42,211,702.71 元，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6,33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对<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>的审核意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应公司实际情况。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，解决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及问题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浩天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杨明昊、李冠衡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中彩环保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浩天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中彩环保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山东中彩环保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1 日